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Jiangsu·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关于对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苏公 W[2023]E1273 号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孚高科）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3年4月26日出具了苏公W[2023]A853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的相关要求，现对出具上述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一、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6“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公安机关已就威孚高科全资子公司无锡威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孚国贸）在开展“平台贸易”业务过程中被合同诈骗进行了刑事立案侦查，目前处于案件侦查阶段，案件结果未来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 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七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执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



注册会计师在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该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不存在重大错报的条件下，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强调事项段应当仅提及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的信息。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应用指南中的“一、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段”进一步指出，“注册会计师可能认为需要增加强调事项段的情形具体如下：（1）异常诉讼或监管行动的未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强调事项，涉及事项属于审计准则第1503号准则正文和应用指南中所规定的刑事立案侦查行动未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截止2022年12月31日，威孚高科已就“平台贸易”业务组合债权计提预期信用损失164,406.83万元，未来案件侦查进展可能影响“平台贸易”业务组合债权预期信用损失之会计估计结果。根据我们的执业判断，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比较重要，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通过明确提供补充信息的方式，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事项。

三、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对威孚高科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

四、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五、重要性水平

在执行威孚高科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我们确定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898万元。威孚高科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我们采用其利润总额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898万元（取整）。本期重要性水平计算方法与上期一致。



（此页无正文，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之盖章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顾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倩倩

2023年4月26日